

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3年7月21日

送出日期：2023年8月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金消费升级	基金代码	001193
基金管理人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24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闫鑫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年09月07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5年07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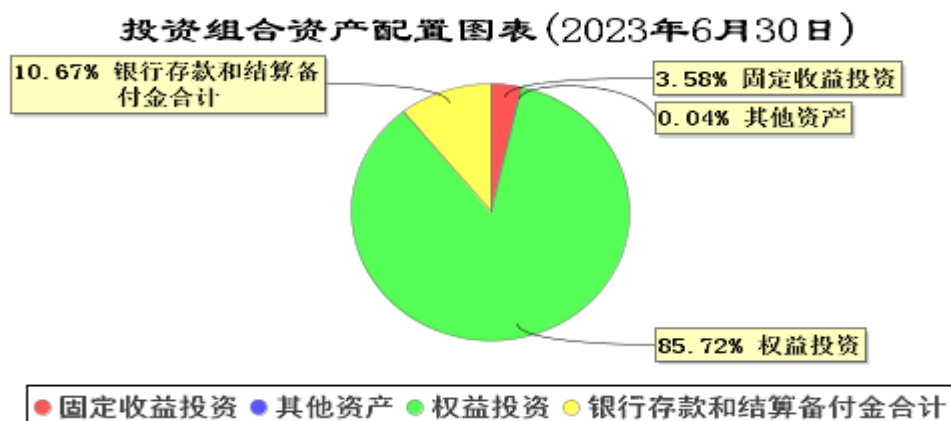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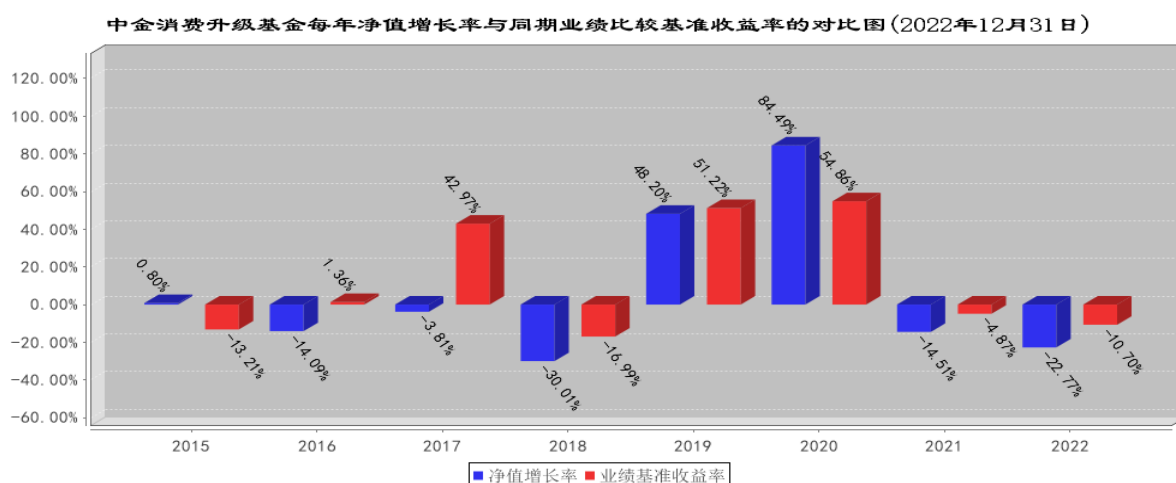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深入研究并积极投资消费升级相关的优质公司，在有效控制下行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及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其中投资于消费升级相关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跟踪分析经济转型带来的消费结构升级变化趋势，不断发掘消费升级相关行业各子行业的投资机会。具体包括：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2、股票投资策略；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权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主要消费指数收益率×8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的风险和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混合型基金，属于高预期风险和高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

注：详见《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 (孰短) 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0,000	1.50%
	1,000,000 ≤ M < 2,000,000	1.00%
	2,000,000 ≤ M < 5,000,000	0.60%
	M ≥ 5,000,000	1,000 元/笔
赎回费	N < 7 日	1.50%
	7 日 ≤ N < 30 日	0.75%
	30 日 ≤ N < 365 日	0.50%
	365 日 ≤ N < 730 日	0.25%
	N ≥ 730 日	0.00%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20%
托管费	0.20%
其他费用	费用的计算方式及支付方式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金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有：

- 1、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购买力风险；（5）再投资风险；（6）上市公司经营风险；
- 2、信用风险；
- 3、流动性风险；
- 4、管理风险；
- 5、估值风险；
- 6、操作及技术风险；
- 7、合规性风险；
- 8、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 9、其他风险；
- 10、本基金特有风险：（1）投资特定行业股票的特有风险；（2）科创板股票投资风险；（3）大额申购/赎回风险；（4）延期或暂停赎回风险；（5）存托凭证投资风险；（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7）流动性受限证券投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本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15年3月25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435号《关于准予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相关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iccfund.com，客服电话：400-868-11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